

##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 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下午17:15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,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,其中独立董事陈爱珍因航班延误,无法亲自或以通讯形式参与会议,提前以书面形式委托独立董事李书玲参加会议并代为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吕兴平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 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公司《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的审核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表决结果:赞成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17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(津贴)绩效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考核标准、公司规模及公司所处行业水平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,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,拟调整公司2017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(津贴)绩效。调整后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(津贴)绩效为:基本薪酬

40-150 万，绩效奖金 10-200 万。原 2017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绩效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监事会对该议案的审核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的意见、调整后的《2017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（津贴）绩效方案（2017 年 4 月）》与本决议同日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**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武汉控股子公司分红事宜的议案》**

《关于武汉控股子公司分红事宜的公告》与本决议同日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《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6 日